

同心县文物管理所 文件

同文管发〔2017〕14号

同心县文物管理所 2017 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方案

按照同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办法》，为做好 2017 年文物管理所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工作，根据文管所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组 长： 顾永存 同心县文物管理所所长

副组长： 李玉洁 同心县文物管理所副所长

二、培训教师

虎淑芳： 文物管理所馆员,擅长文物鉴定、修复。

李玉洁： 文物管理所馆员,擅长文物鉴定、修复。

顾永存： 文物管理所所长，文物法律法规。

三、培训学时及学员

本次培训共 78 学时，学员 9 人。

顾永存 虎淑芳 李玉洁 马淑丽 张萍 马文 朱晓娟

吴亮 李自成

四、培训时间

2017年12月5日-23日，共计13天（周六、周日除外）。

上午：9:00-12:00

下午：15:00-18:00

五、培训地点

同心县博物馆会议室

六、培训内容

（一）、《长城保护条例》

主讲教师：顾永存 30学时

主要内容：

第一节 长城的概念

第二节 长城保护的重要性

第三节 长城保护的方法

第四节 长城保护的主体

第五节 长城违法的处罚

（二）、古瓷工艺特征与鉴定

主讲教师：虎淑芳 30学时

主要内容：

第一节 “眼学”鉴定古瓷器的特点

第二节 古瓷工艺特征与鉴定特征的关系

第三节 古瓷器工艺特征要点解释

第四节 色釉彩瓷

(三) 元代瓷器工艺特征

主讲教师：李玉洁 18 学时

主要内容：

第一节 元代瓷器概述

第二节 元代景德镇瓷器制作工艺

第三节 元代其他民窑瓷器概述

七、培训要求

参见继续教育的学员一律不得请假，学习期间做好笔记，期满参加由主管局组织的继续教育考试。

